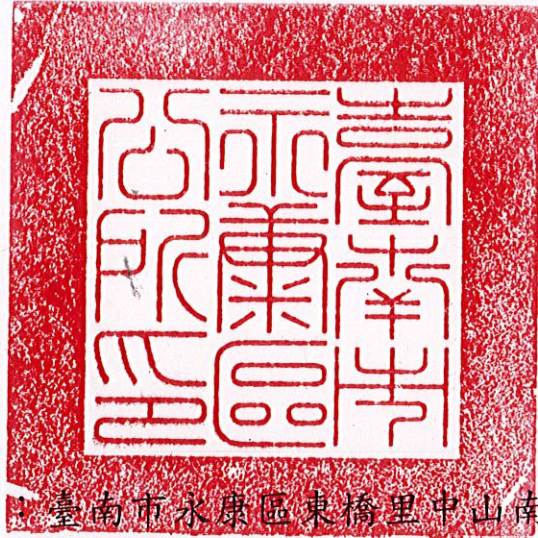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永康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所社會字第113041517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轄廖錦足君(戶籍地址：臺南市永康區東橋里中山南路195巷15號、身份證字號：R20208****、民國34年12月22日生)於113年5月22日病逝於營新醫院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屆時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暨臺南市政府社會局113年5月30日南市社老字第1130781015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旨揭廖錦足君大體目前暫厝於臺南市殯葬管理所柳營祿園殯葬專區(地址：臺南市柳營區柳營路1段35號)，公告屆滿後將委託臺南市官田老人養護中心和集真生命禮儀(臺南市六甲區中社里林鳳營240之81號)處理喪葬事宜及辦理戶籍除戶等事項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李 皇 興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